

2020 年度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
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1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2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4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4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5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相关政策。

（一）负责我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

（二）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

（三）负责我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包括 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财政核拨	7	6
长汀县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财政核拨	4	4
长汀县烈属光荣院	财政核拨	6	5
长汀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7	5

长汀县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财政核拨	3	2
长汀县双拥共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核拨	2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任务是：

1. 深入开展新一届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活动。扎实做好新一轮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县)工作，坚持问题导向，推动热点难点问题的解决，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县)”。

2. 积极推进县乡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和不断完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各项规章制度，明确职责分工，提高服务保障质量，努力把我县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机构打造成退役军人真正的“娘家”。

3.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做好退役军人稳定工作。号召全县退役军人向张富清等先进人物学习，继续在全县开展寻找和学习“最美退役军人”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广泛成立退役军人先锋组织，做好退役军人队伍的思想政治建设，强化退役军人的党员意识和组织观念，使其在思想上认同组织、在政治上依靠组织、在工作上服从组织，促使全县退役军人更好地发挥特有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做好退役军人信访工作，确保全县退役军人安定稳定。

4. 不断健全安置办法，完善退役士兵安置工作。严格执行上级下达的安置计划和政策，完善“阳光安置”机制。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由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和服役量化评分暂行办法等政策，继续发挥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安置退役士兵主渠道作用，不断巩固和提高安置质量。积极做好复员干部和伤病残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

5. 用足用好政策，大力推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加强教育培训。根据现有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体系，进一步加强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学历教育、个性化培训工作，努力提高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拓宽就业渠道，加大就业创业扶持力度。充分用足用好现有各项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惠政策，积极搭建就业平台，持续推进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活动。加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的。严格落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退役金核定、调整、发放程序和要求，安全、准确发放退役金，落实服务管理职能。

6. 认真做好抚恤优待和褒扬纪念工作。积极推进抚恤优待工作，及时足额兑现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和医疗补助经费。根据上级部署开展参战参试人员精准核查认定工作。认真做好褒扬纪念工作，精心组织烈士纪念活动。扎实做好烈士纪念设施的维护，提升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服务品质。

7. 继续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按时按质完成

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社会保障接续工作。

8. 加强自身建设。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意见》精神，坚持以退役军人为中心的理念，带着责任和感情，提供更有针对性、精准性的贴心服务。抓好教育培训，强化实践锻炼，严格管理监督，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干部队伍，推动形成绝对忠诚、真抓实干、雷厉风行、清正廉洁的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良好风气。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47.73	一、基本支出	472.2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47.73	（一）人员经费支出	233.9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209.9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0.00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04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38.28
四、经营收入		二、项目支出	2,234.8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其他收入	19.30		
七、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10.00		
八、动用事业基金数			
收入总计	2,707.03	支出总计	2,707.03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数	动用事业基金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707.03	2,647.73	2,647.73		30.00				19.30	10.00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79.90	36.40	36.40		30.00				3.50	10.00	
008118	烈属光荣院	40.52	38.72	38.72						1.8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487.27	2,473.27	2,473.27						14.00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75.96	75.96	75.96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3.38	23.38	23.38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总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动用上 年结转 和结余 数	动用事 业基金 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合计			2,707.03	209.90	24.04	238.28	2,234.81	2,707.03	2,647.73	2,647.73		30.00				19.3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46.83	172.20	1.54	238.28	2,234.81	2,646.83	2,587.53	2,587.53		30.00				19.30	10.00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11	23.11			23.11	23.11	23.11	23.11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008118	烈属光荣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	3.82			3.82	3.82	3.82	3.82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4	9.44			9.44	9.44	9.44	9.44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	4.21			4.21	4.21	4.21	4.21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	1.81			1.81	1.81	1.81	1.81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0808	捐赠	132.60	60.96	1.54	70.10	132.60	73.30	73.30			30.00				19.30	10.00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080804	医院事业单位支出	68.71	23.81		45.90	68.71	26.21	26.21			30.00				3.50	10.00	
008118	烈属光荣院	2080804	医院事业单位支出	30.31	25.77	1.54	3.00	30.31	28.51	28.51							1.8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00			14.00	14.00									14.00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8.55	11.35		7.20	18.55	18.55	18.55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20	退役军人管理服务支出	2,491.12	88.13		160.18	2,234.81	2,491.12	2,491.12	2,491.12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2801	行政运行	59.30	50.12		9.18	59.30	59.30	59.30	59.3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258.81			25.00	2,234.81	2,258.81	2,258.81	2,258.81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2804	抚军优属	96.00			96.00	96.00	96.00	96.00	96.0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82850	事业运行	11.39	11.39			11.39	11.39	11.39	11.39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2804	抚军优属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15.00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082850	事业运行	49.62	26.62		23.00	49.62	49.62	49.62	49.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2	20.82	22.50		43.32	43.32	43.32	43.32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82	20.82			20.82	20.82	20.82	20.82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	1.42			1.42	1.42	1.42	1.42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09	2.09	2.09	2.09								
008118	烈属光荣院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3	1.43			1.43	1.43	1.43	1.43								
008118	烈属光荣院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0	2.10			2.10	2.10	2.10	2.1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7	4.87			4.87	4.87	4.87	4.87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32	3.32			3.32	3.32	3.32	3.32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	2.33			2.33	2.33	2.33	2.33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9	1.59			1.59	1.59	1.59	1.59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8	0.68			0.68	0.68	0.68	0.68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99	0.99			0.99	0.99	0.99	0.99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2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8	16.88			16.88	16.88	16.88	16.88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8	16.88			16.88	16.88	16.88	16.88								
008117	瞿秋白烈士纪念碑管理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	2.85			2.85	2.85	2.85	2.85								
008118	烈属光荣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	2.86			2.86	2.86	2.86	2.86								
008149	退役军人事务局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1	6.61			6.61	6.61	6.61	6.61								
008151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8	3.18			3.18	3.18	3.18	3.18								
008155	杨成武将军纪念馆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	1.35			1.35	1.35	1.35	1.3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财政预算拨款	2,647.73	一、基本支出	412.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47.73	（一）人员经费支出	232.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208.10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04
		（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80.78
		二、项目支出	2,234.81
收入总计	2,647.73	支出总计	2,647.7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2,647.73	412.92	2,234.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53	352.72	2,234.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1	23.1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1	23.11	
20808	抚恤	73.30	73.3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73.30	73.3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91.12	256.31	2,234.8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259.81	25.00	2,234.81
2082804	拥军优属	111.00	111.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9.30	59.30	
2082850	事业运行	61.01	61.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32	43.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82	20.8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4	8.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7	4.8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51	7.51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50	22.5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50	22.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8	16.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8	16.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8	16.8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无	无	无	无	无

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2,647.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8.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2.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412.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7.70
30101	基本工资	83.92
30102	津贴补贴	18.17
30103	奖金	3.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2.46
30107	绩效工资	38.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18
30201	办公费	38.80
30211	差旅费	8.00
30213	维修(护)费	4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3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4
30305	生活补助	1.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50
310	资本性支出	1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说明：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 依据	执行 年限	实施 规划	总体绩 效目标	支出 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财政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单位：万元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为2707.03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14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的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47.73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49.3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1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707.03万元，比上年增加1076.1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2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4.04万元，公用支出224.28万元，项目支出2234.8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47.73万元，比上年增加1080.39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的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23.11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支出。

（二）优抚事业单位支出（2080804）73.3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支出。

（三）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2082899）2259.81 万元。主要用于红失、残疾军人、复员、带病回乡、参战、60 周岁退役等人员补助以及义务兵优待等支出。

（四）拥军优属（2082804）111 万元。主要用于双拥以及创建新一轮全国双拥模范城工作经费支出。

（五）行政运行（2082801）59.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支出。

（六）事业运行（2082850）61.0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公用经费等支出。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8.44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补助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8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九）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7.5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十）优抚对象医疗补助（2101401）22.5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住房公积金（2210201）16.8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2.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2.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80.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设置 6 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义务兵优待等项目 1113.81 万元、参战人员慰问、公益性岗位补贴、院民生活费及优抚对象收视费等项目 102.77 万元、“三属”补助项目 44.52 万元、红失、残疾军人、复员、带病回乡、参战、60 周岁退役等人员补助项目 344.18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人员项目 29.53 万元、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缴经费 600 万元，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234.81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无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效益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备注：本单位2020年无部门业务费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三属”补助						
项目分类	请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巫小平	联系电话	138595760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安排实施“三属”（烈士、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家属）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岩委办〔2013〕122号、闽退役军人厅〔2019〕9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烈军属等优抚对象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4.5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52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烈军属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发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优抚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52.00人	≥52.00人	
			质量目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计算方法：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应享受补助人数*100%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计算方法：资金发放及时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烈属抚恤金补助标准	计算方法：按省级有关文件补助标准	=641.00元/月	=641.00元/月	
			因公遗属对象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级有关文件补助标准	=556.00元/月	=556.00元/月	
			病故遗属对象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级有关文件补助标准	=528.00元/月	=528.00元/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救助对象对补助结	计算方法：按有责投诉、信访发生数统计	≤10.00%	≤10.00%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优抚补助人数÷应享受优抚补助人数*100%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100%	≥100.00%	≥100.00%	
救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缴经费					
项目分类	请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袁海涛	联系电话	15160691689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解决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的通知》（闽委办〔2019〕28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士兵安置服务的保障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6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0.0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解决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社保接续享受人数	计算方法：享受人数根据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150.00%	≥300.00%
			经费足额拨付率	计算公式=实际拨付/应拨付数	=100.00%	=100.00%
		质量目标	部分退役士兵补缴	计算方法：实际执行数/应执行数	=100.00%	=100.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社保接续对象补助	计算方法：按3234元的基数标准	=323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解决部分下岗失业	计算方法：解决情况率=实际补缴人数/存在断缴人数	≥80.00%	≥80.00%
		社会效益目标	部分退役士兵基本	计算方法：基本养老保险接续率=实际享受人数/应享受人	≥80.00%	≥80.00%
		可持续影响目标	退役士兵感受党和	计算方法：表示感谢人数/参与调查人数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	≥100.00%	≥10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参战人员慰问、公益性岗位补贴、院民生活费及优抚对象收视费等					
项目分类	☐ 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巫小平	联系电话	138595760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安排实施参战退役人员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指导实施上级有关退役军人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政策；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汀政办〔2012〕231号；闽民优〔2010〕184号；《长汀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汀县有线数字电视整体转换实施意见的通知》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特别是对国家做出过突出贡献的老复员军人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2.7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2.77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安排实施参战退役人员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指导实施上级有关退役军人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政策；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优抚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600.00人	≥600.00人
			质量目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应享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参战退役军人公益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胡补助标准	≥740.00元	≥740.00元
			重点优抚对象收视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关于重点优抚对象收视费补助标	≥18.00元/月	≥18.00元/月
			光荣院院民生活费	计算方法：光荣院院民生活费补助标准	=300.00元/月	=300.00元/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优抚补助人数÷应享受优抚补助人	≥90.00%	≥9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结	计算方法：按有责投诉、信访发生数统计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	≥100.00%	≥10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红失、残疾军人、复员、带病回乡、参战、60周岁退役等人员补助					
项目分类	请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巫小平	联系电话	138595760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安排实施退役军人、残疾军人、复员退伍军人、参战退役人员、烈军属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岩委办〔2013〕122号、闽退役军人厅〔2019〕9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特别是对国家做出过突出贡献的老复员军人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44.1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4.18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安排实施退役军人、残疾军人、复员退伍军人、参战退役人员、烈军属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优抚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2300.00人	≥2300.00人
		质量目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计算方法：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应享资金发放率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计算方法：资金发放及时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红失人员优抚对象	计算方法：按照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3083.00元/月	=3083.00元/月
			残疾军人补助标准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1450.00元/月	=1450.00元/月
			复员军人补助标准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1200.00元/月	=1200.00元/月
			带病回乡对象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570.00元/月	=570.00元/月
			参战退役人员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695.00元/月	=695.00元/月
			60周岁以上农村籍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2.00元/月	=2.00元/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目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对象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优抚补助人数÷应享受优抚补助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	≥100.00%	≥10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人员					
项目分类	☐ 要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巫小平	联系电话	138595760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持续推进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龙人综〔2013〕18号）、龙人社〔2016〕84号、汀人综〔2015〕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特别是对国家做出过突出贡献的老复员军人的关心关爱。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9.5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53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目标	持续推进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优抚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37.00人	≥37.00人
		质量目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计算方法：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应享受补助人数	≥100.00%	≥100.00%
		时效目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发放率=实际发放资金/应发资金*100%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企业军转干部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500.00元/月	≥500.00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军转干部生活水平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	=500.00元	=500.00元
		社会效益目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优抚补助人数÷应享受优抚补助人数	≥90.00%	≥9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结	计算方法：按有责投诉、信访发生数统计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100.00%	≥10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0年)						
立项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等					
项目分类	请求安排的项目支出 ☐ 部门发展性项目支出 ☒ 部门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 其他需安排的项目支出 ☐					
存续类型	延续 ☐ 新增 ☒	项目负责人	巫小平	联系电话	13859576020	
项目起止时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	安排实施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属优待等优抚对象的补助工作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依据：汀政办〔2012〕231号；闽民优〔2010〕184号；；岩委办〔2013〕122号；闽退役军人厅〔2019〕91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义务兵优待及退役士兵等优抚对象的补助，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113.8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3.81				
	基金预算拨款：	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	0.0				
	结余结转资金：	0.0				
	存量资金：	0.0				
	其他：	0.0				
项目实施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义务兵优待及退役士兵等优抚对象的补助，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惠及优抚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300.00人	≥600.00人
		质量目标	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	计算方法：享受补助对象覆盖率=实际享受补助人数/应享受补助人数*100%	≥100.00%	≥100.00%
			资金发放及时率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补助标准	≥100.00%	≥100.00%
		成本目标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15348.00元	=15348.00元
	优秀士兵奖励金补助		计算方法：按省有关文件规定补助标准	=1535.00元	=1535.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目标	享受优待金补助对象人数/符合政策规定补助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享受优待金补助对象人数/符合政策规定补助对象人数	≥100.00%	≥100.00%
		社会效益目标	享受优抚补助覆盖对象人数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优抚补助对象人数÷应享受优抚补助对象人数	≥90.00%	≥9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结果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100.00%	≥10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	≥100.00%	≥100.00%
受助对象对补助额			计算方法：满意度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标准：控制	≥90.00%	≥90.00%	
备注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我局对你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了审核，现予批复。请你单位抓紧组织实施，做好项目跟踪监督，在项目期间或期满后，根据我局有关工作部署做好绩效评价工作，并按预算公开要求随同部门预算一同公开。					
	长汀县财政局					
	2020年1月13日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含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0.7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53.9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及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2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底，长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

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